

龙川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现场核查和结 算复核服务

采购需求书

龙川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5 月

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括

(一)项目名称：龙川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现场核查和结算复核服务

(二)项目业主：龙川县农业农村局

(三)项目地点：河源市龙川县

二、中介服务机构资格

(一)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且完成工程造价咨询专业备案。

(二)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三、工作内容及服务要求

对龙川县 2019-2025 年度建成的高标准农田项目中指定工程内容进行现场核查和结算复核，并出具复核报告。

四、选取方式及工期要求

(一)在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以方案择优选取方式确定服务机构。

(二)根据要求完成全部复核工作，并向采购单位提交符合要求的所有

成果资料。

五、结算价计算及付款方式

(一)项目预算：人民币 5.0 万元-5.5 万元(含税，包含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的全部费用，无额外增项费用)；

(二)中选机构所报价为项目整体包干价。报价应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差旅费、利润、税金等。

(三)中选机构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项目业主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四)付款方式：待中选机构提交成果资料，经验收合格后，中选机构需开具相应数额的发票及项目合同复印件向项目业主提交服务费用支付申请。

六、售后服务

中选机构在开展工作中需配合业主做好后续一些相关工作。

七、核心服务要求

(一)地域服务能力要求

1. 服务机构需深度熟悉龙川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情况。
2. 具备本地化服务能力，可快速响应项目现场核查、对接等工作需求，保障高效推进。

(二)资质及团队要求

服务机构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且完成工程造价咨询专业备案。

拟投入项目团队需配备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2 人。

服务机构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不良信用名单，提供信用中国/信用广东的信用报告及无不良记录承诺书。

八、成果交付及验收要求

成果交付形式：需提交纸质成果一式肆份(含签字盖章版)，电子成果一式贰份，所有成果需按要求装订成册，标注项目名称及采购单位名称。

验收标准：符合《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DBJ/T15-139)、最新版《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及工程造价咨询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九、报价要求

报价范围：包含项目全过程的所有费用，采购单位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报价区间：报价需在人民币 5.0 万元-5.5 万元之间，超出该区间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十、其他约定

服务机构需严格按照国家及省、市、区相关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对复核数据及成果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若因成果质量问题导致项目无法通过审核，服务机构需无偿整改，直至符合要求；若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采购单位有权解除合作，追究相关责任。

服务机构需遵守项目保密要求，对工作中获取的相关数据及资料承担保密义务，未经采购单位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保密义务长期有

效。

项目实施过程中，服务机构需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相关规定，对现场复核人员的人身安全负责，若发生安全事故，责任由服务机构自行承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不允许分包、转包，一经发现：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中选机构需在收到中选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服务合同，按合同约定开展工作。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龙川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地址：龙川县老隆镇中山东路 60 号

联系人：汪云帆

联系电话：6897088

发布日期：2026 年 5 月 27 日